

宏利逆向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第 1 季度报告

2025 年 3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5 年 4 月 22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间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宏利逆向策略混合
基金主代码	22900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 年 5 月 23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3,616,917.38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运用逆向投资策略，在有效控制投资组合风险的前提下，努力为投资者谋求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结合逆向投资核心理念和中国市场实际，本基金着重于资产配置策略和精选个股策略。在资产配置过程中，通过联邦模型寻找大类资产(股票或债券)被低估的时机，逆向投资于被低估的资产类别；在个股精选过程中，一方面利用估值和反转策略逆向精选个股，另一方面依据逆向投资理念把握事件冲击等不易量化的逆向投资机会，并辅以严格的优质公司特征分析及投资时机分析，力求获得逆向投资策略带来的长期超额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75%+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2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属于高风险、高收益的基金品种，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3 月 31 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580,916.12
2. 本期利润	426,581.01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79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04,057,512.18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941

注：1.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 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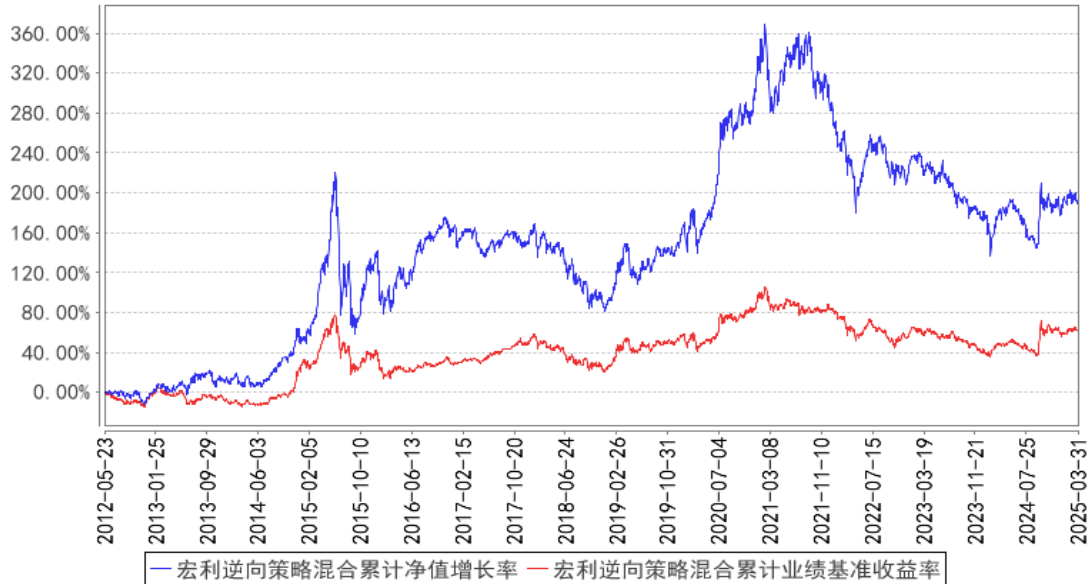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36%	1.13%	-0.83%	0.70%	1.19%	0.43%
过去六个月	-2.51%	1.34%	-1.57%	1.05%	-0.94%	0.29%
过去一年	3.58%	1.26%	9.37%	0.99%	-5.79%	0.27%
过去三年	-12.72%	1.16%	-1.75%	0.85%	-10.97%	0.31%
过去五年	14.78%	1.29%	11.32%	0.88%	3.46%	0.41%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189.87%	1.50%	61.32%	1.02%	128.55%	0.48%

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75%+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25%。沪深 300 指数由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编制，指数样本选取沪深两个证券市场共 300 只股票，覆盖了大部分流通市值。成份股为市场代表性好，流动性高，交易活跃的主流投资股票，能够反映市场主流投资的收益情况，是沪深市场整体走势的最具代表性的跨市场指数，所以比较适合作为本基金权益类资产部分的比较基准。在本基金中，债券资产部分的投资主要是以降低投资组合整体风险为目的，所以在选择业绩比较基准过程中我们选择了成分券流动性较好，且风险较低的上证国债指数作为债券投资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该指数选取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所有固定利率国债为样本，按照国债发行量加权而成，具有良好的市场代表性。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宏利逆向策略混合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本基金在建仓期结束时及截止报告期末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规定的比例要求。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李婷婷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24 年 11 月 28 日	—	8 年	北京大学金融硕士；2017 年 7 月至今任职于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策略投资部助理研究员、研究员，现任策略投资部基金经理。具备 8 年基金从业经验，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注：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监管及行业协会相关规定。表中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相关公告中披露的日期。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没有出现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公平交易制度和流程，并严格执行制度的规定。在投资管理活动中，本

基金管理人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确保各投资组合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平等机会；严格执行投资管理职能和交易执行职能的隔离；在交易环节实行集中交易制度，并确保公平交易可操作、可评估、可稽核、可持续；交易部运用交易系统中设置的公平交易功能并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严格执行所有指令；对于部分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以公司名义进行的交易，交易部按照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对交易结果进行分配，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投资机会。风险控制与基金评估部事后对本报告期的公平交易执行情况进行数量统计、分析。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现利益输送、不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异常交易的监控与报告制度，对异常交易行为进行事前、事中和事后的监控，风险控制与基金评估部定期对各投资组合的交易行为进行分析评估。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所有投资组合的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均不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在本报告期内也未发生因异常交易而受到监管机构的处罚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5 年一季度，市场主体震荡上行，行业上看，以计算机、传媒、机械等高成长科技板块涨幅靠前。在风格表现上，由于 DeepSeek 概念的火热出圈，带动了多个细分板块连日大涨，A 股成交量放大，小市值、科创板风格占优。后续我们保持乐观，随着美联储降息以及国内一系列积极政策的落地，市场将回归对公司基本面的定价。在操作上，基金会继续保持纪律性操作，在严格控制风险偏离的基础上，均衡配置长期有效的基本面因子，并通过机器学习等策略增厚收益，我们相信市场将会回归理性定价。另外随着 ETF 指数资金持续流入，指数估值有望进一步修复。

本基金在操作中，采用量化与基本面结合的投资方法，均衡配置组合，力争获取长期稳健的相对市场的超额收益。本基金在投资策略上做进一步优化，基于股票的分域定价和 DCF 现金流折现模型，均衡配置下述几类长期具有超额收益短期形成风格互补的策略，即基于近端现金流的业绩超预期策略、基于中期现金流的景气成长策略、基于远端现金流假设的核心资产策略、基于风险溢价变化的低估值策略以及基于大样本统计的小盘统计套利策略，并重点关注一些被市场定价忽略的逆向投资机会。从结构上分散由于市场风格大幅波动造成的风险。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增加了机械、电子、农林牧渔的配置，减少了非银行金融、计算机、食品饮料的配置。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941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36%，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83%。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97,241,061.23	93.14
	其中：股票	97,241,061.23	93.14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5,323,093.48	5.10
	其中：债券	5,323,093.48	5.10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812,109.47	1.74
8	其他资产	28,589.21	0.03
9	合计	104,404,853.39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794,738.00	0.76
B	采矿业	4,379,815.00	4.21
C	制造业	68,901,493.09	66.21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43,221.00	0.14
E	建筑业	1,819,858.00	1.75
F	批发和零售业	1,910,115.00	1.84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559,625.00	1.50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8,995,803.48	8.65
J	金融业	5,871,793.66	5.64
K	房地产业	444,864.00	0.43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34,598.00	0.23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2,024,637.00	1.95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60,500.00	0.15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P	教育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S	综合		-
	合计	97,241,061.23	93.45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投资。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028	思源电气	41,200	3,131,200.00	3.01
2	002463	沪电股份	86,500	2,837,200.00	2.73
3	300570	太辰光	33,400	2,788,900.00	2.68
4	688278	特宝生物	34,208	2,668,224.00	2.56
5	603039	泛微网络	38,300	2,572,611.00	2.47
6	603129	春风动力	12,100	2,264,273.00	2.18
7	688041	海光信息	15,465	2,185,204.50	2.10
8	002130	沃尔核材	103,200	2,085,672.00	2.00
9	603986	兆易创新	15,600	1,823,328.00	1.75
10	600941	中国移动	16,400	1,760,704.00	1.69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5,323,093.48	5.12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5,323,093.48	5.12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9758	24 国债 21	53,000	5,323,093.48	5.12

注：以上为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持有的全部债券投资。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股指期货投资将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主要采用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股指期货合约，通过多头或空头套期保值等策略进行操作。具体股指期货投资策略包括：（a）对冲投资组合的系统性风险；（b）有效管理现金流量、降低建仓或调仓过程中的冲击成本等。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于国债期货。该策略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没有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情况，在报告编制

日前一年内未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均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5,672.26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12,916.95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28,589.21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未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54,506,941.44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700,090.28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590,114.34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3,616,917.38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无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无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基金管理人于 2025 年 3 月 8 日发布《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自 2025 年 3 月 7 日起公司首席信息官由高贵鑫先生变更为唐华先生。

2、基金管理人于 2025 年 1 月 25 日发布《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低旗下部分基金费率并修改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公告》。经与各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决定调低旗下部分基金的管理费率及托管费率，并对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有关条款进行修订。自 2025 年 3 月 31 日实施调整后费率。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本基金设立的文件；
- 2、《宏利逆向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宏利逆向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4、《宏利逆向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人可登录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http://eid.csrc.gov.cn/fund>) 或者基金管理人互联网网站 (<https://www.manulifefund.com.cn>) 查阅。

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22 日